

新光產物實習計畫

處處新光 · 讓愛發光



新光產物實習計畫

資格條件

保險、風管、財金、法律、水險航運、財會、人管、統計、行銷、傳播相關科系之大四生、碩二生或應屆畢業生。

實習期間

114年2月24日至6月27日 或依校方行事曆(每週至少3日以上)

實習薪資

時薪190元^(3-4日) 或月薪28,000元^(5日)(享勞健保、勞退、團險)
(若114年基本工資調漲，將依調漲調整。)

實習職務

- ◎核保/理賠單位實習
- ◎(限總公司)：人資/財務/會計/電商/統計企劃
- ◎通路服務實習(外勤)

實習地點

台北總公司	104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5號
中壢分公司	320桃園市中壢區環西路121號9樓A室
新竹分公司	300新竹市民生路192號5樓
台中分公司	404台中市北區臺灣大道二段340號12樓
台南分公司	700台南市中西區永華路一段32號12樓
高雄分公司	800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154號12樓



新光產物保險
SHINKONG INSURANCE

新光產物實習計畫



報名方式

Step 1. 請填寫表單「應徵實習生資料表」

Step 2. 含照片之自傳及歷年成績單 · Mail:
ski111256@skinsurance.com.tw



註：將依應徵的分支機構別進行甄選及分發

截止日期：至113/10/30

處處新光 · 讓愛發光